

开卷有益

我那匹马去了哪里

——读沈石溪小说《野马归野》有感

□ 吴自睿

翻开沈石溪的《野马归野》，读到奈木扎“不自由，毋宁死”的结局时，我竟有些恍惚。书中那匹自由悲壮赴死的混血马，忽然与我记忆深处的一匹马重叠在了一起——那是外婆家的马，一匹驮着我走完小学山路的老马。

我是彝族，老家在大理州南涧彝族自治县宝华镇。小时候那里还是“乡”，山高坡陡，从村子到学校，要蹚一个多小时的山路。外婆家有匹马，灰褐色的皮毛，眼神温顺。从小学一年级起，它就成为了我的“校车”。每天清晨，外婆把我抱上马背，缰绳往马鞍上一绕，拍拍我的脖子：“走吧。”它就稳稳当当地驮着我，穿过晨雾，穿过梯田，穿过那些叫不出名字的野花。同学们在泥泞里跋涉时，我骑在马上，像个小小将军。他们羡慕的目光，是我童年最骄傲的勋章。

那时候不懂什么叫自由，只觉得马背上看到的天空，比谁的都高。

沈石溪在书里写了两种马。奈木扎是混血马，骨子里流着野性的血，它忍受不了马笼头，忍受不了日复一日驮着游客兜圈子，终于在一次次换笼头的瞬间挣脱，奔向茫茫草原。而白鹰是普氏野马的后裔，从小在人类的照料下长大，习惯了有吃有喝的日子，但是当野放时，白鹰却难以适应野外生存的能力，它最终选择回到人类身边，当一匹循规蹈矩的家马。

读着书，我就想起了外婆家的那匹马。它属于哪一种呢？它温顺、听话，从不抱怨，每天按固定的路线送我上学、接我放学。可是每年火把节，当寨子里的年轻人把马牵到赛马场上时，它却变了个样——耳朵竖起，鼻孔喷着粗气，四蹄刨着泥土，那眼神，竟有些陌生。一旦缰绳松开，它就疯了似的往前冲，风把鬃毛吹成一面旗。那时候我趴在它背上，又怕又

兴奋，感觉它不是我认识的那匹老马，而是从远古奔来的“野神”。

可赛马结束后，它又变回那匹温顺的马，低着头让我给它喂草。

奈木扎的故事让我明白了什么。它从内蒙古逃到新疆，加入白鹰的野马群，用智慧帮马群在狼群眼皮底下喝到水，一步步赢得了尊重。可最终，因为怕它混入普氏野马的血统，人类用麻醉枪带走了它。被关进马厩的奈木扎选择了自缢——“不自由，毋宁死”。

我忽然想，外婆家的那匹马，它的内心深处，是不是也住着一个奈木扎？它每天驮着我走在山路上时，会不会也向往那些无人踏足的山谷？它有没有在某个夜晚，望着月亮，想过逃跑？我不知道。我只知道，它一直驮着我，直到小学毕业，直到我去了县城读书，直到它老死在外婆家的马厩里。它从来没有逃跑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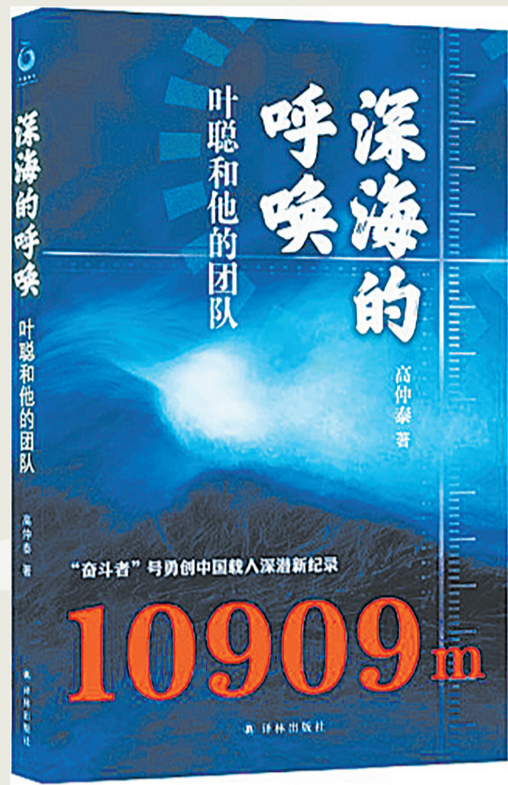
可我又凭什么说它没有逃跑呢？也许每年火把节的那场狂奔，就是它的逃跑——用最快速度，在最短的时间里，做一回自己。

沈石溪在书的后记里写道：“动物并非我们想象的那么低级，那么无能，它们也是有血肉、有情感、有灵性的生命。”这话我信。那匹驮了我六年，它记得我的重量，记得学校的路，记得我什么时候该放学。它是我童年的一部分，而我，是不是也成了它驯服的一部分？

奈木扎死了，死在追求自由的路上。白鹰活着，活在人类的圈栏里。外婆家的马也活着，活在我的记忆里。谁更幸运，我说不清。但我知道，每当我在县城的高楼间穿行，看见那些拴在停车场的马，那些驮着游客慢走的马，我就会想起南涧宝华的山路，想起马背上的晨雾，想起那匹驮着我走过童年的老马。

它没有归野，它归了我的记忆。可在我心里，它一直是自由的——至少在火把节赛马那天，在风把它的鬃毛吹成旗的那天。

新书速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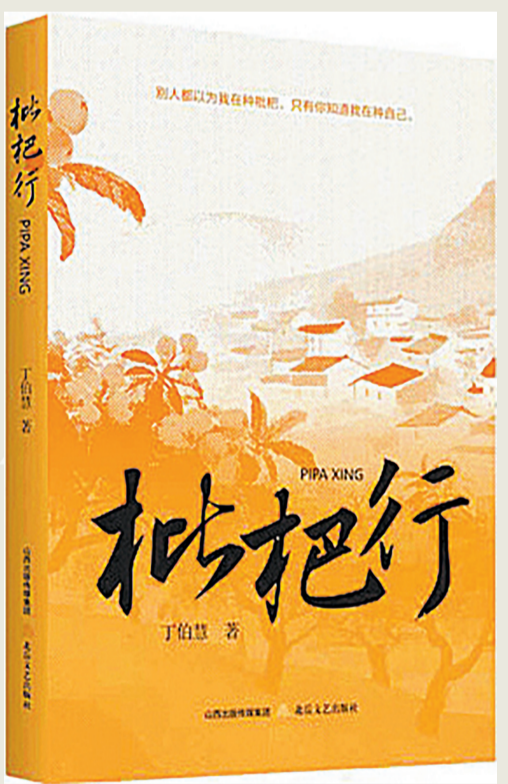
《深海的呼唤：叶聪和他的团队》 高仲泰 著 译林出版社 2026年3月出版

从“蛟龙”探海到深潜万米，中国人深潜事业20年间完成从追赶领跑的历史性突破。这部纪实作品以叶聪和团队的奋斗历程为核心，全景还原了全海深载人潜水器谱系化研制的整个过程，展现了科研工作者在深海险境中以自主创新攻克壁垒、以使命担当铸就重器的执着坚守。作品兼具严谨科学与鲜活叙事，彰显了我国科研人员的创新气魄与家国情怀，勾勒出中国迈向海洋强国的坚实足迹。



《中国木结构古建筑寻访笔记》 唐大华 著 东方出版中心·耕泽文化 2026年3月出版

木结构古建筑是中国古代遗迹的瑰宝，现存最早者已逾千年，每座建筑凝聚工匠巧思，也饱含乡民守护心血。本书作者唐大华，网名“爱塔传奇”，2006年开始实地考察古代遗迹，寻访20年、足迹遍及29个县市、踏察44处古建筑，以娓娓道来的方式讲述了中国目前存世的木结构古建筑，深入解读了其蕴含的历史和人文信息。从应县木塔到开元寺钟楼，从永乐宫到佛光寺……一本书读懂中国木结构古建筑的东方智慧。



《枇杷行》 丁伯慧 著 北岳文艺出版社 2026年3月出版

《枇杷行》是一部充满励志与温情的长篇小说，主要讲述了主人公公应鸿从大学生村官到新农村创业者的奋斗历程。大学毕业后，应鸿选择留在农村，担任了三年大学生村官。这段经历不仅让他对农村有了深厚的感情，也让他日后的创业之路埋下了伏笔。在京漂的日子里，他结识了志同道合的宋远和苏芒，三人一拍即合，决定携手创业。在应鸿的带领下，他们凭借坚定的信念和不懈的努力，逐渐克服了重重困难，让枇杷地焕发出了新的生机与活力。

把玲读书·《本草纲目》

樱桃落尽春归去

□ 杨艳玲

风卷残红过短墙，绿荫深处夏初长。大理的雨水已让阶前的苔痕悄悄染上新绿，布谷鸟声才退去，蝉鸣又在枝叶间渐次响起，从樱花开到樱桃落，季节的更迭，揉进每一缕下关风里，悄无声息。

樱桃不是桃，《本草纲目》说：“此乃樱，非桃也。虽非桃类，以其形肖桃，故曰樱桃，又何疑焉？如冰猴梨、胡桃之类，皆取其形相似耳。”意思是“樱桃”名称的由来，基于形态相似性，而非植物学分类上的归类。古时，樱桃又叫含桃、荆桃，它虽非桃类，但形似桃，故名。又因黄莺喜欢吸食这种果子，又叫莺桃。李时珍在《本草纲目》中说它圆如樱桃，樱和樱同意，后人就叫樱桃了。

樱桃素有“百果第一枝”的美誉，《证类本草》里也说：“其木多阴，最先百果而熟，故多贵之。”樱桃的种植，中国自古就有，最早可见于西周时期，因为非常难得，是皇家天子敬祭宗庙的高级供品。中国古代流传下来有鸿门宴、鹿鸣宴、烧尾宴、曲江宴等很多著名的宴会故事，其中，一些是历史事件，一些是文学故事。与樱桃有关的就有曲江宴。按唐诗人“曲水流觞”的习俗，置酒杯于流水中，流至谁前则罚谁饮酒作诗，由众人对诗进行评比，称为“曲江流饮”。到了唐僖宗时期，也在曲江宴中设“樱桃宴”专门来庆祝新进士及第。每到唐代进士科考试（关试）放榜时间通常在农历三月（上巳节前后），此时正值中国樱桃成熟上市的季节，樱桃被视为“初春第一果”。据《唐摭言》记载，唐僖宗乾符四年，宰相刘鄩曾为其及第的儿子刘翥大摆樱桃宴，购置数十石樱桃，配以糖和乳酪款待新科进士及公卿，场面极为奢华。唐僖宗在曲江宴中特别设立了樱桃宴这一专项活动，专门用于庆祝新进士及第。预示着樱桃成熟时新，符合古代“荐新”的礼仪传统。《本草纲目》也记载：“樱桃树结子一枝数十颗，三月熟时须守护，否则鸟食无遗也。盐藏、蜜煎皆可，或同蜜捣作糕食，唐人以酪荐食之。”由此可见，吃樱桃配酥酪必定是美味的，果肉是酸甜的，酥酪有着浓浓的奶香，二者混合在一起，是唐代美食的顶流，是普通人无法企及的一种人间美味。转头看到房前屋后那唾手可得的人家樱桃，真是一件美事，想想大理漫山遍野的樱桃树，作为现代人，真是比古人有福。

民间俗语有“樱桃好吃树难栽”的说法。《本草纲目》记载：“樱桃，处处有之，而洛中者最胜。”有人不禁要问，樱桃到处都有，不难栽呀！其实这是一种误解，街头巷尾种满的樱桃树不是樱桃树，樱花树结的果实因酸涩无法食用。樱桃属蔷薇科樱属植物，而樱花也是蔷薇科樱属植物，它们是同科同属不同种的植物。而且《本草纲目》记载：“仲春，天子以含桃荐宗庙即此。”意思是在春季的第二个月，天子会用樱桃作为祭品，供奉给宗庙。樱桃树是中国人最喜欢的一种树，很多资料都已显示，早在两千多年前的秦汉时期，樱花已在中国宫苑内栽培。唐朝时樱花已普遍出现在私家庭院。白居易的诗歌也证明了这一点“亦知官舍非吾宅，且掘山樱满院栽”以及“小园新种红樱树，闲绕花枝便当游”，说明诗人从山野掘回野生的山樱花植于庭院观赏。可以想象，古代的长安城，每到樱花盛开的时候，整个古城都在缭绕的粉烟中若隐若现，那应该是一种极其浪漫的场景了，古人也会像我们一样，相约四处看樱花，他们比我们更有诗意的是骑快马结伴出游。如古诗“青盖覆金鞍，樱桃含红萼”就写了这一畅快喜悦的出游场景，诗人通过“青盖”“金鞍”“樱桃”“红萼”等意象，渲染了贵族阶层早踏青时的奢华氛围与盎然春意。

《本草纲目》收录了一首王维写樱桃的诗：“才是寝园春荐后，非关御苑鸟衔残。药中不甚用，诗中未考樱桃的名称与春祭的关系，也强调了樱桃主要价值在食用与时令象征，而非药用。目前流传下来写樱桃的诗词有很多，我最喜欢的就是南唐后主李煜的《临江仙·樱桃落尽春归去》和宋朝进士蒋捷写的《一剪梅·舟过吴江》。“樱桃落尽春归去，蝶翻金粉双飞。”这句词出自南唐后主李煜的《临江仙·樱桃落尽春归去》，意思是宗庙难献的樱桃已落尽，春天已经离去，只有那蝴蝶还翻飞着银灰色的翅膀双双飞舞，这首词是李煜在国破中所作，当时国破危急，无力挽回，诗人借景缅怀往事，直抒胸臆，感情十分沉痛。在政治上失败的李煜，却在词坛上留下了不朽的篇章，被称为“千古词帝”。南唐灭亡这一年，他只有39岁。次年春天，李煜被押送到宋都汴梁，从此过着囚徒的生活，在此期间，他写过很多传世诗词。李煜的一生留下太多的遗憾，但清代诗人赵翼这样评价李煜：“人生不幸诗家幸，赋到沧桑句便工。”不管生活在哪个朝代，人生总有波澜和遗憾，就像红彤彤的樱桃，春来时节盈盈饱满沾尽风情，春去时簌簌落尽归于尘土，接受了“遗憾”也是我们人生的一部分，无论好与坏、悲与喜，换一个角度去理解，或许“遗憾”也是另一种峰回路转的开始。

诗人蒋捷出生于江苏常州，1274年中进士。这一年，蒋捷大约19岁，正是鲜衣怒马，意气风发的少年。在家等待任命的他还没来得及做官，元军就攻破临安，南宋灭亡了。后来，蒋捷两次被推举做元朝的官，他都拒绝了，只是偶尔在私塾当先生，半生漂泊，直至终老。他写的词：“流光容易把人抛，红了樱桃，绿了芭蕉。”是流传千古的一句，一个“抛”字写出了南宋已经将他抛弃，他的家在哪里？词中“红”和“绿”，将春光渐渐消逝于初夏的来临中这个过程充分表现了出来。从词中看出，蒋捷的春愁是时光易逝，岁月无情，春去夏来之间，我也老去了。再看现实中的我们，虽没有国仇家恨的交集，但生存的压力，以及对理想信念的追求，迫使很多人背井离乡，随着“绿肥红瘦”的季节更替，家乡反过又成为难以抵达的远方。其实，珍惜好时光，过好当下的日子也是一种能力，樱桃落败，明年还会再长，错过当下的好时光就无法再回头了。

樱桃色泽鲜红似玛瑙般好看，自古就用来形容美人“樱桃小口”的美艳。白居易的诗：“樱桃樊素口，杨柳小蛮腰”更是家喻户晓，这句诗本是白居易描写家姬樊素和小蛮的，后来樱桃小口、小蛮腰就成了中国古典美女的象征。而樱桃确实也有补气血和养颜的效果。《本草纲目》记载：“樱桃主治调中，益脾胃，令人好颜色，美志。”意思是樱桃等药物通过调理脾胃、补益气血，达到改善身体机能、提升精神状态和外在容颜的综合功效。但是，《本草纲目》说：“樱桃属火而有土，性大热而发湿。旧有热病及嗽者，得之立病，且有死者也。”李时珍还在《本草纲目》中引述张子和《儒门事亲》中的案例：一个叫舞舞的地方地名，有一户富人家，有两个儿子，特别爱吃紫樱桃，每天各吃一到二升，相当于现在的两到四斤。半个月后，长子患上“肺痿”，表现为咳吐浊唾涎沫等，幼子患上“肺癰”，表现为吐腥臭脓痰等，两人吃的太多，加上身体其他旧疾原因去世。李时珍后感叹：百果生长本是为了滋养人，并非要害人。富人家放纵孩子的嗜欲，最终自取灭亡，这究竟是天意？还是命运的安排？李时珍告诫人们饮食需节制，不可贪图一时之快而忽视健康。这体现了传统医学“适度”“平衡”的理念。

樱桃落尽春归去，满院残红惹客愁。进入五月，绵绵的雨季让樱桃纷纷坠落，零落成泥，仿佛连春天的明媚也在下关风中消散了。春去秋来，懂得节制与惜春的人，往往能在风花雪月的流转中，寻得人间好滋味。

阅享生活

书香漫卷忆流年

□ 陆向荣

人间万般烟火气，最是书香能致远。

近日下乡，看到一所仅有六十余名学生的乡村小学，藏书却达上万册，生均拥有图书超过百册，漫画绘本、童话故事、科普读物、识字读本一应俱全。看着孩子们在课间围在书架旁，指尖轻拂书页，眼神里满是欢喜与好奇，我记忆深处那些关于读书的往事，也随书香缓缓浮现在脑海里。

我的童年是在巍山西部一个很偏僻的小山村度过的，在那个温饱尚艰难的年代，读书是一种近乎奢侈的向往。可自幼受父亲熏陶，我对文字与书籍有着天生的亲近。那时读书从无明确目的，只是单纯地喜爱。书页翻动的声响、墨香淡淡的气息、故事里跌宕的悲欢，这些都能让年幼的我忘却山野的贫瘠与生活的清苦，沉浸在属于自己的天地里。

上小学时，在外地工作的父亲探亲回家时，会带回几本薄薄的连环画。那是我童年最珍贵的宝藏。兄妹几人争相传阅，爱不释手，不出几日，书页便被翻得卷边起皱、面目全非。除此之外，记忆中好像也没读过多少属于自己的书。正因如此，我对书籍的渴望愈发强烈。

每逢赶集，是我与书籍最近的距离。别的孩童贪恋零食玩具，我却一头扎进集市角落的旧书摊。新书太贵，无力购买，便花五分钱租一本小人书，蹲在泥地上，一坐就是大半天。阳光从头顶移到天边，双腿发麻也浑然不觉，任由自己跟着书中人物嬉笑悲欢。平日里无书可看，便与村里伙伴相互交换。那时家境普遍清贫，藏书人家寥寥无几，颠来倒去，不过是《苦菜花》《林海雪原》《杨家将》几本。可即便反复翻阅，滚瓜烂熟，依旧百看不厌。那些跌宕的情节、鲜活的人物，深深烙印在少年的脑海里。

升入初中，读书的天地稍稍开阔。乡文化站设有阅览室，报刊虽多，却只许室内阅读，概不外借。于是放学后，我便直奔阅览室，常常沉浸其中，忘了饥饿，忘了归家。彼时与父亲同住，他一位同事订阅了多种杂志，我便成了常客，每期必借，视若珍宝。那位叔叔常出差，许多杂志总让我先睹为快。至今仍记得，一次同时收到《山茶》与《故事会》两本新书，为了赶在主人归来前读完归还，我挑灯夜读，整整一个通宵未曾合眼，直至双眼酸涩胀痛，仍舍不得放下。

中专毕业后，由于自己喜欢读书写作，我很幸运地被调到了巍山报社工作。我在做好新闻宣传的同时，主要负责副刊的编辑，也就是在那时，我认识了许多写作上的同路人，也是在他们的影响和帮助下，使自己的写作水平得到了很大的提高，先后在《人民文学》《人民日报·海外版》《光明日报》等媒体上发表文学作品300多篇，并获得了云南省首届十佳文学青年、云南新闻奖一等奖等多个殊荣。

随着社会的进步，读书不再是一件困难的事，巍山古城的书香味也越来越浓。巍山图书馆总馆馆藏图书10万余册，年订购报刊200多种，同时投资300万元的智慧图书馆建设项目，在蒙阳公园总馆和文华书院广场分别建成了两个大理州首家城市书房，设置了自助办证机和自助借还书机，集智能无人值守和24小时服务为一体，读者或游客用身份证、借书证或人脸识别都可进入书房，可自助办证借还图书，可坐下来阅读学习或休息小憩，全天候服务。

于我而言，读书的条件更是今非昔比。家中专设书房，整齐的书架藏书上千册，闲暇之时，静坐品读，便是人间清欢。站在满室书香之中，回望少时读书难，再看今朝书香浓。很庆幸，今生能以书为伴，与文字相拥。

很安静，更容易沉浸其中，而且图书种类丰富，在这里总能看到自己喜欢的读物。

据了解，此次建成的24小时自助书房配置了智能化门禁系统、自助借还机、有声图书墙，读者可凭身份证或借书证进入书房学习、阅读、自助借还图书，真正突破了传统图书馆开放时间限制的限制，打通了公共阅读服务的“最后一公里”，为加班族、夜读爱好者亮起了一座温暖的文化灯塔。此次改造延伸了服务触角，延长了服务时间，实现“随时借、随时读、随时学”，让公共文化服务真正走进群众日常生活，切实增强了群众的阅读获得感，为当地公共文化服务注入了新活力。

鹤庆县图书馆24小时自助书房助力全民阅读

本报讯（通讯员 寸春蕾）近日，记者看到，在鹤庆县图书馆24小时自助书房里，读者正在安静地阅读书籍。

据了解，鹤庆县图书馆升级改造完成后，新建24小时自助书房于去年5月份投入使用，深得读者的肯定和赞誉。书架上整齐排列着各类书籍，从文学经典到科普读物，应有尽有。场馆依托数字化系统实现全天候服务，进一步拓展公共文化服务空间，为当地群众打造了随时可及的阅读阵地。

杨碧柔是鹤阳初级中学的学生，她说平时放假就会来这里看书。这里的氛围很好，书籍也很多，容易选到自己喜欢的书。在这里看书

